

YABG2021002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安区发改价格〔2021〕4号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制定云安区 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的通知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进一步规范城乡生活垃圾处理价格行为，运用价格杠杆促进生活垃圾处理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改善城乡环境质量。根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18年版）》、《关于规范城乡生活垃圾处理价格管理的指导意见》（粤价〔2013〕11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8〕561号）等有关规定，通过成本监审和召开听证会进行价格论证，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经报区政府同意，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详见附表）。

二、云浮新区按云安城区收费标准执行。

三、落实价格惠民政策，对低保户、特困户及重点抚恤优待对象等困难家庭实行生活垃圾处理费免征制度。

四、执行时间：从2021年6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5年。请做好收费公示和政策宣传解释工作，并对在收费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及时向我局反映。

五、之前我局（含云安县物价局）制定涉及环卫收费标准、收取清洁卫生费的相关文件同时废止。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浮新区党政办，新区经济发展局、新区综合服务中心，各镇人民政府，区纪委监委、区人大办、区府办、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司法局、区税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粤海供水有限公司。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表:

云浮市云安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

类别	对象范围					计 费 单 位	收费标准 (元)		
							城 区 (六都)	乡 镇	
居 民	居民住户					户 / 月	8	6	
	暂住人口					人 / 月	5	3.5	
非居民	第一类 (日 产垃圾一 桶以上的)	工矿企业、建筑工地、医院、车站、学校等各类生产经营活动场所,以及宾馆、酒店旅业、影剧院、日用百货商场、农副产口综合市场等大中型饮食旅业、服务、娱乐、商业场所。					桶 / 月	320	220
	第二类 (日 产垃圾一 桶以下的)	特殊 行业	酒店、饭店、 小食店、大排 档、酒吧、凉 茶店、旅业、 水果批发零 售、家具商场 等	一档	经营面积 181 m ² 至 300 m ²	每 月 额	150	105	
				二档	经营面积 81 m ² 至 180 m ²	每 月 额	90	65	
				三档	经营面积 51 m ² 至 80 m ²	每 月 额	70	50	
				四档	经营面积 31 m ² 至 50 m ²	每 月 额	50	35	
				五档	经营面积 30 m ² 以下	每 月 额	30	20	
		服务 行业	沐足、按摩、 美容、美发、 加工维修、 诊疗门店、 金融网点、 游戏机室、 网吧、培训中 心、幼儿园、 对外营业服 务厅等	一档	经营面积 201 m ² 至 300 m ²	每 月 额	135	95	
				二档	经营面积 81 m ² 至 200 m ²	每 月 额	95	65	
				三档	经营面积 51 m ² 至 80 m ²	每 月 额	65	45	
				四档	经营面积 31 m ² 至 50 m ²	每 月 额	35	25	
				五档	经营面积 30 m ² 以下	每 月 额	20	15	
		零售 行业	各类商品批 发零售门店	一档	经营面积 151 m ² 至 400 m ²	每 月 额	95	65	
				二档	经营面积 81 m ² 至 150 m ²	每 月 额	65	45	
				三档	经营面积 51 m ² 至 80 m ²	每 月 额	45	30	
				四档	经营面积 31 m ² 至 50 m ²	每 月 额	30	20	
				五档	经营面积 30 m ² 以下	每 月 额	20	15	
	第三类	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经济实体等各类办公场所 (按在职人数收取,人数在 15 人以下的按每月 30 元收取,超出 15 人的按实际在职人数收取)					人 / 月	2	1.3
	第四类	其他	造成路面或公共场地污染清扫冲洗			平方米/ 次	0.5	0.3	
			临时摊档			档 / 次	2	2	
备注	1.非居民第二类业主的经营面积超出规定的按第一类标准执行。2.每桶按 0.6 立方米计算。								



扫描全能王 创建